

威海市文登区民政局
关于印发《威海市文登区星级农村幸福餐桌
创建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、各街道民生保障服务中心，金山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事务科：

为进一步加强农村幸福餐桌规范管理运行，提高服务水平，促进睦邻互助养老模式推广，现将《威海市文登区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威海市文登区民政局

2023年4月20日

威海市文登区
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农村幸福餐桌规范管理运行，提高服务水平，促进睦邻互助养老模式推广，根据《威海市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活动实施方案》在全市开展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活动的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整体有效解决农村幸福餐桌规范运营问题为目标，坚持系统观念、整体谋划、统筹推进，强化组织领导，整合各类资源，加强农村幸福餐桌管理，提升助餐服务水平，不断满足农村老年人就餐服务需求，促进睦邻互助养老模式推广，持续提升全区农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二、创建标准

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包含基本要求、管理要求、食品要求、其他安全要求、捐款捐物要求、保障要求六大方面39项指标，共计100分。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分为一星、二星、三星等次，其中一星农村幸福餐桌指标得分应为70—79分（含70分），二星农村幸福餐桌指标得分应为80—89分（含80分），三星农村幸福餐桌指标得分应为90分（含90分）以上。

三、创建步骤

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采取自下而上、逐级推荐、审核抽查、公示认定的方式进行。各镇街（含各镇、各街道、金山综合服务中心，下同）民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，按照创建工作方案要求，扎实有效开展创建活动。

（一）自评申报。各村根据《威海市文登区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指标及评分细则》（见附件）自评，根据自评得分情况向镇街申报相应星级。

（二）创建申报。各镇街结合区域实际，7月底前，确定拟推荐的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名单，向区民政局进行推荐申报。

（三）区级审核。区民政局对照《威海市文登区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指标及评分细则》要求，深入实地查看，审核相关材料，9月底前完成评定。确定区级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名单并报市级备案。

（四）市级抽查。市民政局将于10月份组织专门人员，对各区市拟确定的星级农村幸福餐桌进行抽查，抽查比例不低于10%。如查实幸福餐桌在星级评定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不符合星级标准的，将取消星级评定资格，并责令该区市对农村幸福餐桌星级重新进行评定。

（五）公示认定。11月底前，区民政局对拟认定的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名单进行公示，经公示5个工作日后，发文予以认定，录入市级养老服务管理平台，并报市民政局备案。

（六）动态管理。星级农村幸福餐桌管理有效期为2年，管理期内由区民政局会同有关部门，于每年第四季度进行复核，实行动态管理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并造成恶劣影响的，经查实将做出限期整改、降低或取消星级的处理，并予以公示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镇街要充分认识开展“星级农村幸福餐桌”创建工作的重要意义，积极参与创建活动，切实加强领导，认真安排部署，确保创建活动顺利开展。

（一）精心组织实施。各镇街民政部门要积极组织创建活

动，加强日常监管，通过创建活动切实推进农村老年助餐服务工作上档升级。

（二）注重典型培养。要创新工作思路，鼓励农村幸福餐桌在提供助餐服务的同时，推广睦邻互助养老服务，高标准打造农村养老服务阵地。要注重发现和培育典型，以点带面提高整体工作质量。

（三）加强活动宣传。要大力开展创建活动的宣传，积极营造创建氛围，让农村老年人深刻体会到创建活动带来的服务提升，不断扩大农村幸福餐桌的社会影响力。

附件：威海市文登区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指标及评分细则

附件

威海市文登区星级农村幸福餐桌创建指标及评分细则

序号	指标体系		分值	评分细则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
1	基本要求 (26分)	基本要求	12分	通过区民政局、街道（镇）认定的得1分
				经营主体或供餐单位依法取得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的得4分
				服务对象（含送餐服务对象）10人以上的得1分
				按照区民政局要求，统一门头、名称、标识、编号的得2分
				与睦邻互助相结合，探索“时间银行”并开展睦邻互助服务的，得4分
		场地要求	8分	建在平坦区域，符合消防、卫生等有关规定和房屋结构安全要求的得2分
				建筑面积不少于50平方米，装修简朴、环境舒适、卫生整洁的得2分
				配备地面防滑、防碰撞等安全预防措施及无障碍设施的得2分
				配备适合老年人使用的桌椅、用具的得2分
		设施设备要求	6分	配备满足老年人助餐服务需求的餐食保温、外送、用餐设备的得2分
				配备留样设备的得2分
				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的得2分
2	管理要求 (26分)	制度要求	6分	有健全的人员、财务、培训、信息、安全、质量控制等管理制度的得6分，每有一项制度得1分
			6分	按规定在醒目位置公示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、工作人员健康证、开放时间、服务方式和范围、食谱及餐品价格、监督投诉电话的得6分，每有一项制度得1分
			2分	张贴食品安全、老年人健康与营养科普等宣传图片的得2分
		人员要求	4分	身体健康并持有有效健康证明的得2分，每年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得2分

		膳食要求	4分	成立志愿者服务队伍，纳入信用体系管理的得4分
			2分	正常营业期间，确保每天至少提供一餐的得2分
			2分	制定荤素搭配、营养均衡的食谱的得2分
3	食品安全 (26分)	食品安全基本要求	5分	建立健全和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的得5分，对市场监管、民政等部门检查发现的隐患问题逾期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不得分
			3分	配备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員的得3分
			3分	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且有完整培训档案资料的得3分，有培训档案资料但不完整的得1分，没有培训档案的不得分
			3分	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的得3分
			3分	每月至少检查一次食品安全且有检查记录的得3分
			3分	食品留样管理符合要求的得3分
		个性要求 (6分)	3分	具备供餐单位的农村幸福餐桌 3分 就餐单位食品安全量化等级在B级以上的得3分
			3分	具备供餐单位的农村幸福餐桌 3分 就餐单位配备专用配送车辆和人员，保持配送车辆清洁，配餐容器密封保温，每完成一项得1分，全部完成的得3分
			3分	具有独立的农村幸福餐桌 3分 按照原材料进入、加工制作、成品供应的流程合理布局，每完成一项得1分，全部完成的得3分
4	其他安全要求 (10分)	消防安全	2分	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的得3分，其中使用燃气的未安装燃气报警器该项不得分
			2分	每月至少开展一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的得2分
			2分	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消防应急演练的得2分
5	捐款捐物	疫情防控	2分	有消防巡查日常记录的得2分
			4分	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的得4分，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，根据严重程度给予扣分
5	捐款捐物	基本要求	2分	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的得4分，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，根据严重程度给予扣分
5	捐款捐物	基本要求	2分	村级积极开展捐款捐物的得2分

	要求 (4分)		2分	村级对社会各级及爱心人士捐款捐物情况进行公示的得2分
6	保障要求 (8分)	政策保障	2分	镇街将农村幸福餐桌管理列入村“一把手”工程和目标责任考核，建立健全农村幸福餐桌相关机制的得2分
			2分	将农村幸福餐桌运营情况与村党支部书记工资挂钩的得2分
		资金保障	4分	街道（镇）、村设立农村幸福餐桌专项资金和慈善资金的，每有一项得2分
备注：1.满分为100分。2.保证全年无投诉、无负面反映，对投诉和负面反映有关情况经查属实的，应立即取消星级。				

（此页无正文）